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政芳
電話：03-8234723
傳真：03-8237424
電子信箱：janet072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200291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、附件2 (376550000A_1120029152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029152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年全國孝行獎 孝行楷模選拔 歡迎踴躍推薦」
宣傳圖檔1份，請惠予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2年2月14日台內民字第1120221679號函(附件1)辦理。
- 二、請將旨揭圖檔(附件2)運用於網站、通訊軟體LINE官方帳號、社群網頁、村(里)長群組等管道廣為宣傳，鼓勵各界踴躍推薦，參與孝行楷模選拔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大專院校、本縣各高中職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基層農會、本府各處(本府民政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商業會、本府民政處兵役行政科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宗教禮俗科



112/02/21

